

嘉義市政府函

地址：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承辦人：林曉韵
電話：05-2254321#366
傳真：05-2169926
電子郵件：mitmit@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4095671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4ED27366_1_06142224411.pdf)

主旨：檢送嘉義市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輔導員遴選簡章1份
(如附件)，請鼓勵教師報名參加，並於114年8月18日前
檢附相關資料函報本府推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辦理。
- 二、為強化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教學及輔導工作，公開遴選本市所轄學校具備特殊教育教學經驗與服務熱忱之優秀特殊教育人員，擔任特殊教育輔導團導員，協助地方輔導團運作行政協調、合作及諮詢服務，提升教學及輔導效能。
- 三、輔導員遴選資格及條件：具三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正式教師。
- 四、推薦方式：即日起至114年8月18日（星期一），由符合資格教師填寫推薦表，並經所屬學校（幼兒園）同意核章後，併同相關證書及佐證資料影本送本府教育處薦派。

正本：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本市各國民小學（不含嘉大附小）

嘉義國中 114/08/06



1140004116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